

证券代码：830818

证券简称：巨峰股份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苏州巨峰电气绝缘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10 月 29 日 10:00-11:00
- 2、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1 年 10 月 28 日 15:00—2021 年 10

月 29 日 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账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账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 4008058058 了解更多内容。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投票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包含优先股股东，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0818	巨峰股份	2021年10月25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的律师。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1 年第一次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结果，公司拟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8,465 万元变更为人民币 18,762 万元。

（二）审议《关于公司章程修正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1 年第一次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结果，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修订对照如下：

原规定	修订后
第一章 第四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8,465 万元。	第一章 第四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8,762 万元。
第三章 第十三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8,465 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三章 第十三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8,762 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

（三）审议《关于提名潘昱婷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拟提名潘昱婷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一、二；

上述议案存在累积投票议案，议案序号为三；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出席会议须持有《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法人代表身份证明书》；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传真或信函 2021 年 10 月 27 日 17:00 前送达或传真至本公司证券部）。不接受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1 年 10 月 27 日 8:00-17: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彭红丹 电话：0512-63240928 传真：0512-63241777

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汾湖开发区临沪中路 3379 号

(二) 会议费用：自理。

(三) 附件：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五、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苏州巨峰电气绝缘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14 日

附件一：

苏州巨峰电气绝缘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	
股东账号		持股数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	

附件二：

苏州巨峰电气绝缘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苏州巨峰电气绝缘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公司）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表决权。若本人（本公司）无指示，则受托人可自行斟酌投票表决。

委托股东姓名及签章：_____

序号	议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1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2	《关于公司章程修正案的议案》			
3	《关于提名潘昱婷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委托股东持有股数：_____ 委托人股票账号：_____

受托人签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日期：_____ 委托有效期：_____

附注：

1、请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栏中用“√”选择一项，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2、授权委托书复印有效；法人股东委托须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须签字。